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N PA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天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79)

執行董事之變更

執行董事辭任

天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楊冰冰女士(「楊女士」)因工作安排及其他業務承擔變動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楊女士將繼續出任本公司旗下一間主要附屬公司的行政總裁及董事，並將繼續負責該主要附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

楊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楊女士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謝仲成先生(「謝先生」)及洪瑞琳女士(「洪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謝先生及洪女士的詳情載列如下：

謝仲成先生

謝先生，53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出任財務總監，並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首席財務官。此外，謝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集團副總裁，並自二零二二年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彼目前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匯報、企業秘書及投資者關係事宜。謝先生在審核、會計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約30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任職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諮詢審計部，離職前擔任高級經理。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彼出任一間香港自動化設備製造公司的財務總監。

謝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十一月自香港城市大學取得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彼自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起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成為資深會員。

就董事所知，於本公佈日期，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謝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

謝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則作別論。謝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彼獲委任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視乎董事會決定，謝先生有權收取每年的薪酬組合1,916,350港元(包括董事袍金每年396,000港元及薪酬每年1,520,350港元)及酌情花紅。該酬金乃根據彼的背景、經驗、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場狀況釐定。謝先生的酬金日後可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而決定修訂。

洪瑞琳女士

洪女士，30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出任主席特別助理，主要負責本公司附屬公司營運的行政管理及進行市場研究。加入本集團前，洪女士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擔任醫院管理局行政助理。彼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自香港理工大學專業進修學院取得商業(國際商業)榮譽學位。

洪女士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洪光椅先生的女兒。就董事所知，於本公佈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洪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

洪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則作別論。洪女士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彼獲委任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視乎董事會決定，洪女士有權收取每年的薪酬組合812,000港元(包括董事袍金每年396,000港元及薪酬每年416,000港元)及酌情花紅。該酬金乃根據彼的背景、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場狀況釐定。洪女士的酬金日後可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而決定修訂。

於本公佈日期且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謝先生及洪女士各自(i)並無於本集團擔任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就董事所知，謝先生及洪女士概無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謝先生及洪女士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謝先生及洪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天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洪光椅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洪光椅先生及楊冰冰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長泉先生、朱逸鵬先生及李均雄先生。